

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733 证券简称:北汽蓝谷 公告编号:临2019-100
债券代码:155731 债券简称:19北新能

重要内容提示:

- 子公司投资北汽镇江麦格纳制造合资公司项目,存在项目合作方麦格纳国际奥爾爱尔兰有限公司(Magnainternational Autolaunch Ireland Ltd.)能否顺利通过产权交易所挂牌方式取得北汽(镇江)汽车有限公司的49%股权的不确定性风险;存在将增加公司资金支出加大公司现金流压力的风险;存在制造合资公司的建设进度能否按计划达成的风险;存在新产品能否按计划时间投产上市的风险;存在新产品投放市场后销量能否达到预期的风险;存在制造合资公司盈利能力能否达到预期的风险;
- 子公司向北汽奥动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增资项目,存在标的公司能否建立为多平台提供服务能力的风险;存在标的公司是否具有满足换电站网络建设和运营所需的资金投入能力的风险;存在换电出租车更新数量和进度不及预期的风险;存在标的公司能否达到预期盈利预测的风险;存在标的公司未来经济效益未达到预期需计提商誉减值的风险;存在国家及北京市对换电出租车行业的政策发生变化将对标的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风险;本次交易预计影响公司2019年度净利润减少约1352万元。

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汽蓝谷”或“公司”)于2019年12月2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有关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9】3003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对《问询函》中涉及的问题逐项落实,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进行了回复,现将回复内容公告如下:

问题1:公告显示,公司子公司卫蓝新能源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拟以3.13亿元的价格,受让北汽(镇江)汽车有限公司51%股权。公司董事周理致对该议案反对票,理由为进行新生产基地投资建设必要性、合理性论证不够充分,该项目能否达成销量和盈利预测存在较大不确定性。请公司:(1)结合行业趋势、公司战略规划、财务情况、产品结构、现有产能利用率等,充分说明投资项目的必要性及合理性;(2)补充披露公司对于该项目的销量和盈利预测及其依据,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3)结合公司财务和业绩情况、后续对于该项目的投资计划、项目时间表等,说明投资该项目对于公司经营、业绩、财务等方面的影响,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

(1)结合行业趋势、公司战略规划、财务情况、产品结构、现有产能利用率等,充分说明该项目的必要性及合理性

公司回复:

发展新能源汽车,是我国从汽车大国走向汽车强国的必由之路,是应对气候变化、推动绿色发展的战略举措,符合“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征求意见稿)中,明确提出了新能源汽车市场发展目标,即到2025年新能源汽车新车销量占比达到25%左右。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统计数据:2018年中国新能源汽车产销量分别达到127万辆和125.6万辆,中国新能源汽车原创历史新高,连续第四年占据新能源汽车产销第一大国;2019年1—10月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98.3万辆和94.7万辆,在汽车行业整体下滑和补贴退坡等因素影响下,2019年新能源汽车产销虽然增速有所放缓,但比上年同期仍增长11.7%和10.1%。

公司目前的主营业务为电动汽车的研发、制造及销售,公司的发展战略是在车型上实现“大、中、小”和“高、中、低”的全覆盖,坚持“产品向上、品牌向上”,力争发展成为世界级的新能源汽车科技创新中心和新能源汽车企业。围绕新能源汽车产业“新四化”,实施品质增长、创新发展、服务转型、互联网+、开放合作等核心举措,推动公司持续发展。研发方面,重点突破新能源三电、智能网联等核心技术,持续提升满足市场需求的产品。制造方面,公司通过与国内外知名企业合作,加快发展数字化、定制化、智能化生产方式,向高端智能制造迈进,打造全新中高端ARCFOX系列产品。

公司2019年三季度报告表示,公司前三季度营业收入174.84亿元,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7亿元。利润减少主要是受新能源汽车补贴大幅退坡影响所致。公司积极采取降本降本、新产品平台化和核心零部件模块化和控制运营成本等降本举措,尤其是中高端产品推出后,将有利于公司业绩改善。截至2019年三季度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81.80亿元。公司资金在保障生产经营正常运行的前提下,能够支持本次投资资金支出。本次投资将增加公司资金支出,存在增加公司现金流压力的风险。公司将谨慎做好资金管理和运营资金安排。

公司坚持“产品向上、品牌向上”战略,现有产品主要为EC系列、EX系列、EU系列等车型。2018年公司推出了A级纯电动轿车EU5产品,上市以来一直在细分市场处于销量领先地位。2019年公司推出了B级纯电动轿车EU7产品,也受到市场关注。子公司目前的生产基地具备EX/EC/EU等现有车型产品的生产能力,2019年全年计划产能利用率为68%。随着新能源汽车产品消费升级趋势愈加明显,为占领中高端新能源汽车市场,公司联合麦格纳等国内外知名企业共同打造全新ARCFOX品牌及产品,以积极应对未来新能源汽车的市场竞争。

本次与麦格纳爱尔兰合资成立的制造合资公司,将具备满足生产全新开发的ARCFOX系列产品特殊工艺和高品质质量要求的制造能力。制造合资公司必需具有独立的整车生产资质,并且在制造工艺、建设周期上都要满足公司全新研发的中高端车型的需求。公司会同麦格纳共同对公司现有的生产基地从政策法规、产品规划、工艺水平、加工深度、工艺通过性、项目建设周期和投资强度等方面进行了综合论证分析,北汽汽车公司在符合独立的整车生产资质要求的前提下,与本项目生产制造规划总量匹配度最高。且国家产业政策不鼓励新增产能,鼓励通过兼并重组方式实现产业结构优化。对北汽汽车公司进行重组改造,利用现有生产设备等优质资产进行小规模技改,即可实现公司全新开发的高端车型ARCFOX品牌系列产品的量产,又对国家政策的符合性高,且项目建设周期短、投资成本相对低,是本项目的最优方案选择。

综上所述,本项目是公司基于对行业发展趋势的分析,实施公司发展战略,评估政策法规符合性和项目经济可行性,认为能够为公司引入国际一流的车辆制造工艺标准和制造流程体系,满足公司全新研发的中高端全新车型产品的特殊生产制造工艺要求,保证制造全过程质量控制,具有必要性及合理性。

(2)补充披露公司对于该项目的销量和盈利预测及其依据,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

本项目中对制造合资公司预计未来10年的生产制造规划总量约135万辆,投资回收期预计为7年,内部收益率预计为19%。该规划总量是公司结合历年中国汽车产销量增长情况和“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中对新能源汽车“到2020年,实现当年产销200万辆以上,累计产销超过500万辆”规划目标,基于公司对新能源汽车市场发展预测,综合评估后确定的。公司认为该预测具有合理性。本项目存在国家对新能源汽车产业的支持政策和市场经济环境出现重大变化将对本项目未来收益产生较大影响的风险;同时存在制造合资公司的建设进度能否按计划达成的风险;存在新产品能否按计划时间投产上市的风险;存在新产品投放市场后销量能否达到预期的风险;存在制造合资公司盈利能力能否达到预期的风险。

(3)结合公司财务和业绩情况、后续对于该项目的投资计划、项目时间表等,说明投资该项目对于公司经营、业绩、财务等方面的影响,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

公司回复:

子公司卫蓝投资受让镇江汽车公司51%股权的交易金额为313,058,440.00元;股权转让交割完成后,卫蓝投资以不超过19,694.16万元向制造合资公司增资。以上,卫蓝投资合计出资金额不超过351,000.00万元,计划2020年一季度完成投资。制造合资公司一期规划建设产能15万辆/年,计划于2020年底前实现全新开发新能源车下线。

本次交易完成后,预计对公司2019年度经营、业绩、财务不产生重大影响。在销量达到预期的情况下,未来将有利于公司经营持续发展,提高公司经营业绩、营业收入和利润。本次交易存在技改建设能否按计划完成的风险;存在新产品能否按计划时间投产上市的风险;存在新产品投放市场后销量能否达到预期的风险;存在受销量等因素影响能否达成盈利预测的风险。对此,公司将密切跟踪项目技改建设进度,组织好新产品开发和生产准备,做好新产品上市前期准备以期在新产品投放市场后获得市场认可。

问题2:公告显示,公司子公司北京新能源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拟以2.57亿元现金向北京奥动增资,评估增值率94.89%。公司董事周理致对该议案反对票,理由是北汽奥动连年亏损,基于收益法评估结果增值率94.89%确定交易价格的合理性不够充分,且北汽奥动未来能否达成收益预测存在较大不确定性。请公司补充披露:(1)北汽奥动近年来亏损且2018年末所有者权益为-1.38亿元的具体原因;(2)结合政策情况、行业趋势、出租车及换电站运营特点、北汽奥动最近一年一期的经营和财务情况等,充分说明本次交易价格和评估增值的合理性;(3)补充披露公司对于北汽奥动的收益预测及其依据,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请资产评估机构发表意见。

(1)北汽奥动近年来亏损且2018年末所有者权益为-1.38亿元的具体原因

公司回复:

北京奥动成立于2016年2月,是奥动新能源汽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动新能源”)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是为新能源汽车提供换电服务、电池全生命周期管理及换电站商业化运营服务。为布局新能源汽车换电站网络,支持换电新能源车辆的市场推广,北京奥动持续在北京地区开展换电站建设,共计建设换电站106座。其中,已投入运营41座,建设完成待验收10座,已完成设备安装和电力增容改造49座,尚在安装换电设备6座。截至2019年4月,北京奥动在北京市场的固定资产投入约4亿元,2018年和2019年1—4月份营业收入分别为9689万元、361万元。为满足换电出租车司机换电体验好,单个换电站的服务半径小、换电服务覆盖范围大,北京奥动在网车辆较少的情况下,提前布局建设换电站。因换电车辆规模较小导致其运营收入不足以支撑运营费用而出现亏损,造成2018年末所有者权益为-1.38亿元。在换电车辆未达到一定规模的情况下,北京奥动存在可能亏损的风险。随着北京市场换电出租车数量增加,换电站利用率提高,北京奥动的经营业绩逐步改善。

(2)结合政策情况、行业趋势、出租车及换电站运营特点、北汽奥动最近一年一期的经营和财务情况、可比交易情况等,充分说明本次交易价格和评估增值的合理性

公司回复:

为支持新能源汽车发展,国家相关部门先后印发了《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发展指南(2015—2020)》、《推动重点消费品更新升级畅通销售渠道循环利用实施方案(2019年—2020年)》等政策,鼓励企业研制充换电结合、电池配置灵活、续航里程长短兼顾的新能源汽车,提出加快推进城市建设区新增和更新的公交、出租、轻型物流配送车辆使用新能源或清洁能源汽车。北京市相关部门印发了《关于对出租汽车更新为纯电动资金奖励政策的通知》,明确对符合条件的出租车更新为纯电动汽车给予一定金额的资金奖励。目前,北京市的巡游出租车保有量约为6.7万辆。根据北京市相关部门印发的《关于印发实施2018—2019年度北京市出租汽车社会公用设施运营考核奖励实施细则的通知》,北京市拟“设置6000个充换电车奖励指标”,即北京市巡游出租车规模将增加至约7.3万辆。未来北京市场的出租车具有电动化发展趋势。

出租车的运营特点之一是运营收入受运营时长影响非常大。采用换电模式的电动出租车具有以下优势:一是单次换电时间约3分钟,远低于充电时间,解决了电动运营车辆充电时间长从而影响车辆运营效率和司机收入的关键问题。二是换电出租车每公里运营的充电成本约0.35元,低于燃油出租车每公里约0.6元的燃油成本。

北京奥动2019年财报的最近一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为:截至2018年12月31日,北京奥动资产总额40,993.07万元,净资产-13,809.41万元,2018年度营业收入868.80万元,净利润为-9,615.34万元。截至2019年4月30日,北京奥动资产总额40,323.33万元,净资产33,278.38万元,2019年1—4月营业收入361.08万元,净利润为-1,912.21万元。北京奥动经过三年的建设和运营,在北京地区建设换电站106座,在北京市场具有领先优势。公司作为开拓北京的纯电动出租车市场,促进汽车产品销量提升,践行社会责任,以基于评估结果确定的交易价格向北京奥动增资。本次交易存在如北汽奥动未来经济效益未达到预期需计提商誉减值的风险。

换电站运营属新能源汽车行业下的细分市场,是随着新能源汽车行业发展衍生出来的新兴行业,公开资料暂无完全可比的交易案例。公司从北京奥动所处大行业即电子设备和仪器行业中选取了2019年度发生的4笔交易案例,作为可比交易案例,前述4笔交易对价平均市净率倍数为2.69倍,可比交易案例的平均对价市净率倍数,高于本次交易1.85倍的市净率倍数。

本次交易中评估机构对北京奥动全部权益的评估价值为61,529.71万元。经与北汽奥动及其股东三方商谈,拟以北汽奥动投前估值6亿元确定本次交易价格,即子公司北汽新能源以人民币257,142,857.00元向北京奥动增资,增资后北汽新能源持有北汽奥动30%股权。

公司基于北汽奥动是目前国内换电站建设数量最多的主营新能源乘用车换电服务独立运营商,北京市出台的鼓励出租车电动化的相关文件将有利于促进北汽奥动提高换电站运营效率和运营收入,认为本次交易价格和中介机构出具的评估结果是合理的。

(3)补充披露公司对于北汽奥动的收益预测及其依据,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

公司回复:

基于北京市对出租汽车更新为纯电动车给予支持的政策,公司对北京市未来出租车市场规模、北汽奥动的换电服务网率和换电价格、建站规模等进行了预估,按未来10年北京奥动年均入网车辆约为3.7万辆,预估该项目投资回收期约为7年,内部收益率约为17%。

北京奥动作为北京区域的换电运营商,存在的主要风险有:能否建立为多平台提供服务能力的风险;能否具有满足换电站网络建设和运营所需的资金投入能力的风险;换电出租车更新数量和进度不及预期的风险;能否达到预期盈利预测的风险;未来经济效益未达到预期需计提商誉减值的风险;存在国家及北京市对换电出租车行业的政策发生变化将对其产生重大影响的风险;本次交易预计影响公司2019年度净利润减少约1352万元。公司向北京奥动增资后,一方面将加大推进北京市场出租车电动化发展的推广力度,提高换电出租车运营数量;另一方面将加大对北汽奥动的投后管理,以通过技术升级等方式,促进北汽奥动提高经营质量。

资产评估机构发表意见:本次评估对北汽奥动的盈利预测中,结合企业上述分析,收入方面结合了北京市相关规划以及市场总量、需求量的情况,以及企业拟建和已建换电站的经营情况,确定其收入实现的可行性,并关联企业经营所在地的政策情况、行业趋势、出租车及换电站运营特点等方面进行了充分论证;成本方面对其现有的成本结构,以及未来各期运营、管理等方面进行客观谨慎的分析,从而确定其盈利预测以及企业自由现金流等方面的可靠性、合理性。

结合可比公司交易案例估值情况,本次北汽奥动交易价格合理,其增值的情况符合行业情况,结合北京市相关政策和推广情况,本次收益预测依据合理充分,估值合理。

问题3:公告显示,公司董事冷炎对于前述关联交易议案和对外投资议案均放弃表决,理由是因项目重大、审议时间不充分,无法对议案形成决定性意见。请公司补充披露:(1)公司对前述关联交易议案和对外投资项目是否进行了充分的调研和论证及其相关情况;(2)本次董事会召集召开及发出相关会议材料的具体时间安排,并说明是否给予相关董事充分的审议、法定时间,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会议材料分发、相关时间安排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3)请公司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对此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1)公司对前述关联交易议案和对外投资项目的调研和论证及其相关情况

公司回复:

公司为两个项目均各自成立了由业务、财务、法务等人员组成的专项工作小组和专项领导小组。专项工作小组先后对项目进行了预研可、预立项、尽职调查及可行性分析。经专项领导小组评审论证后,履行项目立项程序。项目立项后,专项工作小组和专项领导小组先后与相关方进行了多轮商务谈判后,形成项目方案。公司聘请的项目中介机构,对两个项目均均进行了尽职调查报告,专项审计报告和评估报告。项目专项工作小组编制完毕项目可行性报告等全部文件后,经专项领导小组多次评审并完善后,提交履行公司决策审批程序。

(2)本次董事会召集召开及发出会议材料的具体时间安排,并说明是否给予相关董事充分的审议、法定时间,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会议材料分发、相关时间安排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

公司回复:

公司九届十二次董事会由董事长召集,于2019年11月11日以邮件方式向董发出会议预通知(含议案、决议草案等),于2019年11月22日以邮件方式向董发出会议通知(含议案、决议草案等),于2019年11月29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并收到全体董事的表决意见。

综上,公司九届十二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会议材料分发、相关时间安排等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3)请公司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对此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公司回复: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各自收到的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并核查相关文件后,发表意见如下:“公司对《问询函》涉及的两个项目,组织进行了必要的调研和论证。公司九届十二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会议材料分发、相关时间安排等,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公司监事会核查相关文件并召开专项现场核查工作会后,发表意见如下:“公司对《问询函》涉及的两个项目,组织进行了必要的调研和论证;公司董事认真履职。公司九届十二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会议材料分发、相关时间安排等,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北汽蓝谷新能源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8日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和而转债开始转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证券代码:002402 证券简称:和而泰
债券代码:128068 债券简称:和而转债
转股价格:人民币0.9元/股
转股时间:2019年12月11日至2025年6月4日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上市情况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证监许可〔2019〕225号)核准,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6月4日公开发行了547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5.47亿元,期限6年。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向公司原股东优先配售,优先售后余后余额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向社会上机构投资者发行,认购不足5.47亿元的余额由主承销商包销。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情况
经深交所“深证上〔2019〕358号”文同意,公5.47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9年7月1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证券简称“和而转债”,债券代码“128068”。

(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情况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有关规定,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2019年6月11日,即募集资金划入公司账户之日)起满6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即2019年12月11日至2025年6月4日止)。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的相关条款
(一)发行数量:547万张
(二)发行规模:5.47亿元
(三)票面金额:人民币100元/张
(四)票面利率:第一年0.4%、第二年0.6%、第三年1.0%、第四年1.5%、第五年1.8%、第六年2.0%。
(五)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限:2019年6月4日至2025年6月4日
(六)转股期限:2019年12月11日至2025年6月4日
(七)转股价格:0.90元/股
三、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申报的有关事项
(一)转股申报程序
1.转股申报按照深交所的有关规定,债券持有人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以申报方式进行。
2.持有人可以自行申报自己的“和而转债”全部或部分申请转换为和而泰股票,具体转股操作建议持有人在申报前咨询开户证券公司。

3.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申报单位为“张”,每张申报额为100元,转换成股份的最小单位为1股,同一交易日多次申报转股的,将合并计算转股数量(转股数量=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报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申报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报转股的股份须为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1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公司将按照深交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当日闭市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及该余额对应的利息申报支付,按照4%日利率确定,到期确为0.01元。

4.可转换公司债券买入申报优先于转股申报,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报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量多于其实际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量的,按其实际持有的数额进行转股,申请剩余部分予以取消。

(二)转股申报时间
持有人可在转股期间内(2019年12月11日至2025年6月4日)深交所交易日的正常交易时间申报转股,但下述时间除外:

1、“和而转债”停止交易前的停牌时间;
2.公司股票停牌期间;
3.按有关规定,公司申请停止转股的期间。
(三)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除权及转股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对转股申报确认后,将登记(冻结并注销)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转股余额,同时,记增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相应的股份数量,完成变更登记。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新增股份的上市交易和享有权益
当日实际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日可申报转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新增股份,可于转股申报后下一个交易日上市流通。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新增股份享有与原股份同等的权益。

(五)转股申报中的有关税费
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过程中如发生有关税费,由纳税义务人自行承担。
1.转股申报费用的归属
“和而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付息起始日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即2019年6月4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每年的付息金额等于该年付息日前一交易日的交易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乘以计息年度。

每日的付息金额等于该年付息日前一交易日的交易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乘以计息年度。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当日(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和修正情况
(一)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初始转股价格为9.09元/股。
(二)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和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本股)、配股以及增发现金股利等事项,则转股价格相应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具体的转股价格调整公式如下: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P1=P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P1=(P0+A×k)/(1+k);
上述两事项同时进行:P1=(P0+A×k)/(1+n+k);
派送现金股利:P1=P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P1=(P0-D+A×k)/(1+n+k)。

投资者如需要了解和而转债的其他相关内容,请查询2019年5月31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上的《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
咨询电话: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电话:0755-26727221
传真:0755-26727137
特此公告。

深圳和而泰智能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六日

湖南天闻数字娱乐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湖南天闻数字娱乐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ST天闻”)于2019年5月6日接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通知书(湘证调查字0856号、湘证调查字0857号),因公司及杨淦锋先生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决定对公司及杨淦锋先生进行立案调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0)。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已在规定时间内披露 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相关公告;2019年7月9日、2019年8月9日、2019年9月9日、2019年10月9日、2019年11月11日发布的《关于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暨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19-067、2019-078、2019-085、2019-087、2019-094)。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结论性调查意见及相关进展文件,如收到相关文件,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泰康恒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12月9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泰康恒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管理人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日期 2019年12月9日
生效日期 2019年12月9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期 2015年12月24日
基金管理人网址 www.taikang.com.cn
基金销售机构名称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公
注:本公告于2019年11月15日发布《泰康恒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限制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业务公告》,自2019年8月16日起,本基金将对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业务进行限制,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本基金A类或C类基金份额总额日均应不低于10万元。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2019年12月9日起,上述于2019年8月15日发布的公告内容再次执行。即自2019年12月9日起,取消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的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本基金A类或C类基金份额总额日均应不低于10万元的限制,恢复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业务,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金额不设上限。
2)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taikang.com.cn)查询或者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热线(400188622)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者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己风险承受能力的项目进行投资。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12月9日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申请 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653号)(以下简称“批复”),该批复具体内容如下:
一、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17.2亿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6年。
二、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应严格按照公司报送中国证监会的申请文件实施。
三、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
四、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履行相关报告义务。
注: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批复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的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9日

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更正公告

更正说明: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增持或减持上海天洋股票的可能。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在未来12个月内的增持计划
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于2019年11月14日及11月16日通过上市公司对外披露了增持计划及更正公告,但2019年11月22日至2020年2月20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所持公司股份,减持数量不超过1,092,000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截至本报告签署日,上述增持计划尚未完成实施。
截至本报告签署日,除已披露的增持计划外,截至目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12个月内无增持或减持其在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8日

关于大成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C类份额增加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大成基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销售服务协议及相关业务准备情况,自2019年12月9日起,投资者可以通过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理大成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C类份额(A类份额基金代码:008289,C类份额基金代码:008270)的开户、认购等业务,具体办理流程请参照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相关规定。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731-965111
网址:www.cscb.cn
2、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6668(免长途话费)
网址:www.dcfund.com.cn
公司网址:www.dcfund.com.cn
客户服务热线:96575
(广州)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www.gzsc.com.cn
(上海)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95528
(北京)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700-6688,021-38924568
大成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资料,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九日

关于大成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C类份额增加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大成基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销售服务协议及相关业务准备情况,自2019年12月9日起,投资者可以通过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理大成睿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C类份额(A类份额基金代码:008289,C类份额基金代码:008270)的开户、认购等业务,具体办理流程请参照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相关规定。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731-965111
网址:www.cscb.cn
2、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6668(免长途话费)
网址:www.dcfund.com.cn
公司网址:www.dcfund.com.cn
客户服务热线:96575
(广州)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www.gzsc.com.cn
(上海)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95528
(北京)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700-6688,021-38924568
大成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资料,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九日

华宝中证消费龙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新增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签署的代销服务协议及相关业务准备情况,自2019年12月9日起增加“广发证券”为华宝中证消费龙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开户、认购、申购等相关业务。具体业务及费率优惠活动,可咨询代机构。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咨询相关情况:
(1)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www.gf.com.cn
客户服务电话:96575
(2)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www.gzsc.com.cn
(3)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网址:www.fund123.com.cn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6688,021-38924568
大成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资料,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九日

大成基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9年12月9日